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1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7月23日在联化科技上海办事处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禹云先生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

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首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2014年7月调整后)的议案》。

监事会对调整后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发表如下意见：

1、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3名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董事会取消该3名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的股票期权。

2、公司本次调整后确定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且符合《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2014年7月调整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